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

浦唐府〔2023〕32号

关于唐镇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唐镇人民代表大会：

现将唐镇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的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在唐镇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人大代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围绕唐镇的经济社会发展、社会治理和民生保障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唐镇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们提出意见和建议共5件，其中社区管理方面2件，占比为40%；基础教育扶持和周边环境方面1件，占比为20%；道路建设方面2件，占比为40%。唐镇六届人大三次会议闭会期间，代表们接待选民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共5件，其中社区管理方面2件，占比为40%；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维护方面3件，占比为60%。这些建议、批评和意见符合唐镇实际，对政府工作指导性强，充分反映了全镇人民群众的要求和意愿，代

表了全镇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镇政府高度重视代表意见和建议的办理工作，将其作为改进工作、提高效率、转变作风、优化环境、加快发展的良好契机，以对人大代表和全镇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实事求是、积极有效地开展了相关办理工作。所有意见和建议全部在规定期限内办理完毕。

二、办理情况

（一）针对唐镇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人大代表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1、解决采纳的 4 件，占办理总数的 80%。

（1）针对顾幸福代表提出的“建议加快落实一心村红星路的修建改造项目；并建议保留抗疫期间建造的小屋，可在后期村宅管理中加以利用”的建议，已将一心村红星路列入 2023 年镇财力投资项目，对其进行大中修，按相关流程规范实施中。妥善处置核酸采样亭，根据各村居实际情况，做好后续移交和使用相关手续，将其作为储存间、保安室、读书小屋等再使用。

（2）针对董秋爽代表提出的“建议改造浦东运河西侧小路（同福苑和万嘉欣苑之间）”的建议，已将该处小路改造为便民步道，方便居民出行。同时按照《唐镇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办法》开展了代表和居民满意度测评，获得一致好评。

（3）针对万神云代表提出的“建议对金爵幼儿园周边环境进行治理，对园内绿地进行改造，并加大对管弦乐队的资金支持，

继续打造更好的唐镇教育品牌”的建议，已对金爵幼儿园周边绿化进行补种，同时进一步加强后续养护，保持常态长效。对金爵幼儿园院内绿地改造予以适当的补贴支持，提升校园环境品质。划拨专款用于管弦乐队的活动补充经费，更好地实现“市示范园”的品质发展。

(4)针对张振宇代表提出的“金利公寓小区出入口的人行通道和非机动车道过窄，安全隐患大，建议对金利公寓小区出入口进行改造”的建议，已将其列入 2023 年度小区零星修缮项目，按相关流程规范实施中。

2、计划解决的 1 件，占办理总数的 20%。

(1)针对奚冬华代表提出的“建议更换农村房屋电表进户线，满足村民日益增加的用电需求，保障村民的用电安全”的建议，经与国家电网唐镇供电站沟通协调和实地查勘排摸后，目前由电力部门制定实施方案报上级审批中。后续将加强与电力部门对接联系，共同推动电线更换完成。

(二)针对唐镇六届人大三次会议闭会期间人大代表接待选民时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1、解决采纳的 4 件，占办理总数的 80%。

(1)针对陶晓平、李雪君代表提出的“适当增加唐城绿地文化公园公厕数量，方便老人小孩就近上厕所，避免随地大小便”的建议，经研究，在原有两个公共厕所的基础上，将人大代表之

家、儿童服务中心两个厕所对外开放，并做好引导指示牌。

(2) 针对龚海华、朱静红代表提出的“重装创新佳苑小区内监控设备”的建议，已将其列入 2023 年度小区零星修缮项目，按相关流程规范实施中。

(3) 针对徐峰、施倩代表提出的“希望王港社区将二楼重新装修提供居民活动使用”的建议，将王港社区 4 号楼二楼、三楼装修工程列入 2024 年预算，对基础设施进行修缮后提供居民活动使用。

(4) 针对黄程代表提出的“虹盛路路面（靠近鑫港苑一侧）不平整，树根顶坏了路面，周边经过老人孩子较多，有安全隐患，希望能重新铺设”的建议，已安排养护单位对路面进行维护修缮。

2、计划解决的 1 件，占办理总数的 20%。

(1) 针对罗颖代表提出的“市政水位高，保利金爵小区污水排不出去，下水不畅影响了整个小区的居民，希望能尽快予以处理”的建议，镇相关职能部门将在现场查勘后分析原因，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解决方案予以落实解决。

三、主要做法

为落实好人大代表的每一件意见或建议，进一步提高办理工作的质量，有效保护代表知情参政、依法履职的积极性，有力保证代表更好地行使好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权利，镇政府以高度的责任感，自我加压，把落实好人大代表的意见和建议作为改进

政府工作、推进区域经济和社会科学发展的重要措施来抓。总体来说，唐镇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意见和建议办理工作具有如下三方面特点：

（一）领导重视，组织保障。唐镇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结束后，镇政府积极配合镇人大召开了代表意见和建议转办工作会议，就办理代表意见和建议工作提出了具体办理意见；并将办理情况向镇长办公会议专题通报。同时要求各承办部门（单位）切实做到办复率、领导审阅把关率、走访见面率均达到 100%。具体办理过程中，镇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多次听取办理情况汇报，对办理工作中的关键环节、重要问题及时进行协调；各承办部门（单位）按照镇政府的统一部署，将意见和建议办理工作摆到重要位置，做到负责人亲自办理、及时办理。

（二）狠抓落实，注重效率。唐镇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人大代表意见和建议办理工作，镇政府及各承办部门（单位）从转办部署到落实，从办理效率到办理质量，比往年大有提高。具体办理过程中，各承办单位（部门）与相关代表及时沟通联系，深入调查研究实情，精心研究办理方案，针对条件比较成熟、可以解决和实施的，从实际出发采取了积极有效的工作措施；针对囿于客观因素不能及时解决、难于解决和实施的，或将其列入镇政府下一阶段工作计划，或积极做好沟通解释工作，努力创造解决问题的条件。

(三) 加强督办, 规范程序。镇人大建立并出台了《唐镇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办法》, 镇政府高度重视加强对人大代表意见、建议的办理和镇重点工作的具体组织、协调和督办, 建立健全办件制度, 规范办理程序, 加快办理进度, 提高办理质量; 及时听取各承办部门(单位)关于代表意见和建议的办理进度、基本做法、存在问题和下一步打算等工作汇报; 主要领导严格把关答复件, 对答复工作的全过程进行检查督办, 确保办件质量得到提高。通过狠抓人大代表意见和建议的督办落实, 进一步增强镇政府执行力, 有效实现政府工作作风的转变和服务水平的提高。

四、存在问题

总体来看, 唐镇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意见和建议办理工作, 在镇人大的关心、支持、监督下, 经过镇政府及各承办部门(单位)的积极努力, 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比往年大有提高。但是, 与唐镇发展的现实要求和人大代表的殷切期望相比, 还有一定差距, 办理工作尚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之处, 如办理时间有待加快、问题解决率有待提高等。

五、今后工作打算

(一) 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办理工作是人民政府的一项重要职责, 认真办理好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是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的需要, 是维护我国根本政治

制度的需要，是自觉接受人大代表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的体现，是树立政府良好形象，实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体现。镇政府将进一步深化对办理工作的认识，认真总结经验，有效改进不足，加强对办理工作的领导，切实保证办理工作落到实处，办理好每一件意见、建议。

（二）进一步加强跟踪督办。镇政府将及时向代表通报情况，对正在解决或列入计划解决的意见、建议，实行跟踪办理，逐一检查落实；对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情况复杂、难度较大但又带有普遍性的问题，本着“量力而行、积极争取”的原则，认真调查研究，力争拿出妥善的解决办法；对因客观条件限制确实难以解决的意见、建议，实事求是地向人大代表讲清理由、说明原因、宣传政策，力争取得代表的谅解。

（三）进一步提升办理能力。镇政府将进一步加强与镇人大的沟通协调，不断完善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制度，加强对承办部门（单位）的工作指导，切实提高其思想认识和业务水平，健全完善办理工作的绩效考核机制。各承办部门（单位）将进一步加强与人大代表的沟通互动，广开言路、广纳良策，深入倾听人大代表与居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切实把群众诉求作为工作导向，凝聚群众智慧，依靠群众力量，站在群众的角度看问题、做工作。

镇政府将一如既往地自觉接受镇人大和人大代表的监督、指导，进一步扎实工作、锐意进取、攻坚克难，以饱满的政治热情

和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办理好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与全镇人民携手克服发展前进中的各种困难，为实现唐镇经济社会全面发展而不懈奋斗。

特此报告。

2023 年 8 月 2 日

公开原则：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2 日印发

(共印 4 份)